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青岛信铭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）参加（青岛市崂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的（2026年重点楼院拆违整治及临时交办服务项目（监理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年重点楼院拆违整治及临时交办服务项目（监理）属于（采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青岛信铭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2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7.72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信铭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6年4月20日